

#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人民政府文件

妙泉府发〔2021〕80号

## 妙泉镇人民政府 关于小浩等6个村（居）更改名称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委会、镇级各部门：

按照《关于规范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名称的通知》（秀山民政发〔2021〕19号）文件要求，经镇党委研究，同意小浩等6个村（居）更换村（居）民委员会名称，名单如下：

1. 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小浩村民委员会”更改为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小浩村村民委员会”；
2. 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大田村民委员会”更改为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大田村村民委员会”；
3. 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刘家寨村民委员会”更改为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刘家寨村村民委员会”；
4. 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热水塘村民委员会”更改为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热水塘村村民委员会”；
5. 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长冲村民委员会”更改为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长冲村村民委员会”；
6. 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妙泉居民委员会”更改为“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妙泉社区居民委员会”。

妙泉镇人民政府  
2021年8月24日

---

妙泉镇党政办公室

2021年8月24日印发

---